

逕為遷徙登記申請書

申請人李小華所有座落於桃園市大溪區一德里2鄰
大漢路(街)二段 巷 弄5號二樓之
房屋，現有彭俊華、李美麗、彭曉明等3人全戶設
籍上址，實際並未居住該址，戶籍仍留原址；且當事人

☒ 不知去向

☐ 已改住 縣 鎮 里 鄰 路(街) 巷
弄 號 樓之

今由房屋所有權人依法提出申請，懇請 貴所准予代辦該戶戶籍
遷出手續，以解決本人之困擾，維護本人權益，不勝感激。

檢陳房屋證明文件：1份

此致

桃園市大溪區戶政事務所

申請人：李小華



〔簽章〕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A123456789

戶籍住址：桃園市大溪區田心里5鄰和一路22號

聯絡電話：03-3883184

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25 日